Date of Sermon: 2024年 三月3日

基督受難的日子(二十三)-耶穌言語稀少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3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6:70-71節:「⁷⁰耶穌說:『我不是揀選了你們十二個門徒麼?但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⁷¹耶穌這話是指著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說的, 他本是十二個門徒裏的一個, 後來要賣耶穌的。」

馬太福音26:49-50a節:「49猶大隨即到耶穌跟前,說:『請拉比安』,就與他親嘴。50a耶穌對他說: 『朋友,你來要作的事,就作罷。』耶穌對他說:『猶大! 你用親嘴的暗號賣人子麼?』」 路加福音22:47b-28節:「47b那十二個門徒裏名叫猶大的走在前頭,就近耶穌要與他親嘴。48耶 穌對他說:『猶大! 你用親嘴的暗號賣人子麼?』」

聖經的絕對權威

中國人的根是儒道經典,若否定這些,中國人就不是中國人。基督徒的根是基督,而聖經為基督作見證,基督徒沒了聖經便失了根,枉稱基督徒。然,聖靈的權威以及聖靈賦予聖經的權威卻是各世代教會常有意無意侵犯的對象。耶穌說:「你們查考聖經,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約5:39) 魔鬼將這話聽了進去,遂在各時代引誘教會挑戰聖經的權威,以敵對主。羅馬天主教認定教會是判定聖經真實性的權威,只有羅馬教會說聖經(經文)是真實的,那聖經(經文)才是真實的;羅馬教會亦說自己是聖經經文的終極解釋者,經文之所以是這樣的意思乃因(羅馬)教會作這樣的解釋。天主教始終將她羅馬教會的權威凌駕在聖經權威之上。

基督教自改教時的零星火苗於今日已成氣候,可與羅馬天主教分庭抗禮,平起平坐。基督教宗派林立,以宗派名義建立的教會普及全地,魔鬼蠱惑羅馬天主教高舉(羅馬)教會的權威這套詭計在基督教已不管用,狡詐的魔鬼便改變其引誘方式,企圖刨除基督教會堅守唯獨聖經(sola scriptura)的根,讓基督教失其樣式,而魔鬼的作法就是慫恿基督教會懷疑聖經的絕對權威性。

魔鬼引誘基督教會的手段極為細緻,且耐心十足,牠單點突破,首攻神學院教授與知名教會的牧師,讓有名望的牧師將聖經說成是歷史事件的紀錄,藉此逐步淡化聖經是上帝的啟示,是上帝的話。長年下來,魔鬼也實在得逞了。我們見,某院長級的牧師以考古學的發現為基底,說,聖經有權威,但不是絕對;有的牧師認為唯有以希伯來文和希臘文撰寫的聖經是無誤的,各種譯本則可能有誤;有的還說聖經是人言的紀錄,有錯誤的可能。

教會淡化聖經的絕對權威

這種淡化聖經權威的態度已瀰漫整個教會。靈恩派牧師實際的行動就是習慣性的說著"神啟示我","神對我說","神感動我","神要我這麼做"等話語;福音派牧師注重教義是不錯的,但卻發展過度,以教義服眾,不再以聖經感化人,按立牧師僅看那傳道是否認識多方教義,卻不去聽他如何論耶穌說的話。淌洋在系統神學各論的傳道者僅在各論的小湖裏打水,不暢游在聖經的大海中。(請注意,我沒有貶低系統神學的意思,而是要指出讀完系統神學而得著思想架構傳道人當回歸聖經。)

舉三位一體論為例。上帝是三位一體的上帝,這是我們核心的信仰,千真萬確,基督徒上完了三位一體論課程,認識了父,子,聖靈皆為上帝,知道三位在所豫定的救贖計劃中各有不同的工作。好,我不問別的,只問當基督徒聽完(任何人)的三位一體論教導,知道上帝是怎樣的上帝,心得了安穩嗎?更敬畏上帝嗎?更認識主耶穌基督嗎?更看得懂聖經,或更適當的解釋聖經嗎?若基督徒回答上述諸問皆是否定的,那即表示三位一體論的神學知識對那基督徒而言是死的。知三位一體論為的是使教者和聽者可以更認識上帝,結果卻不,這豈不怪哉!更甚者,知三位一體論的傳道人在講台上傳講的上帝,讓人聽起來像是一位一體,且還是不認耶穌是上帝,如果認的話,必傳講耶穌所說的話,但卻沒有。可見,三位一體論的神學知識不過是字句的鋪陳,知識的堆積。這問題的癥結所在就是教導者忘記主耶穌基督是論上帝的工作(包括他自己)的最高權威。

三位一體上帝的工作

聖經指出, 耶穌論自己的工作是「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 有病的人纔用得著, 經上說, 『我喜愛 憐恤, 不喜愛祭祀』, 這句話的意思, 你們且去揣摩, 我來, 本不是召義人, 乃是召罪人。」(太9:12-13) 耶穌論天父的工作是他在傳道時說的, 天父指示屬主的人認識到他是基督, 是永生上帝的兒子(太16:16-17)。耶穌論聖靈的工作是他死裏復活後說的, 「你們受聖靈, 你們赦免誰的罪, 誰的罪就赦免了, 你們留下誰的罪, 誰的罪就留下了。」(約20:21-23) 可見, 天父的工作指向榮耀的基督, 聖靈的工作則是指向受難的基督。耶穌啟示的上帝的工作句句與我們每一個人都有關。我們靠聖靈而活, 因此, 使我們到老依然熱情的傳揚主的動力乃因知他的受難, 耶穌說: 「若有人要跟從我, 就當捨己, 背起他的十字架, 來跟從我。」(太16:24)

無論是神學院或教會,身為神職人員主要的職責就是傳揚基督,凡主所差遣的傳道人必傳基督的榮耀以及羞辱,缺一不可,尤其是在受難日這天的種種,因基督祭司職份本為重,充份執行基督賜給教會的權柄,好使人得釋放,不受綑綁(太16:18-19),且得上帝赦罪的恩典。平信徒對於聖經的絕對權威性絕不可鬆,讀經不可倦,正解聖經不可廢。我再強調一次,聖經是我們基督徒的根。

耶穌言語稀少

耶穌對親他嘴的猶大說:「猶大!你用親嘴的暗號賣人子麼?」(路22:48)又說,「朋友!你來要作的事,就作罷。」(太26:50)耶穌這兩句話顯出他完全知道猶大正處在罪惡當中,但耶穌的語氣卻沒有要拯救猶大的意思。耶穌此時此刻對猶大說話止於此,主不多言令我們深思。同樣是使徒,同樣跟隨主,同樣親眼看過和親手摸過那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約一1:1),同樣見過主的榮光(約1:14b),同樣聽主言,觀主行,猶大甚至還蒙主多次警告他的出賣背叛,但猶大到最後再也聽不到耶穌真理的言語。猶大落得如此下場完全是咎由自取,怪不得別人。猶大親嘴的親密舉動將深深印在猶大心裏,抹滅不掉,必成為他被深淵吞滅後心中永遠的痛,永遠的悔恨。

耶穌揀選猶大為使徒, 親帶他在自己身邊, 允他親耳聽真理的道, 親眼看他行創世以來未曾有過瞎子看見的奇事(約8:32), 但耶穌卻在受難日這天轉而定猶大為出賣者, 落實他是魔鬼, 斷定他的罪, 我們看到耶穌這樣改變對罪人的態度, 實在令我們感到不寒而慄, 驚懼萬分。我們有罪, 耶穌指出之, 並更正之, 這是救主之為, 但當救主耶穌改變了對我們的態度, 不言不語, 不再曉諭我們撒但黑暗勢力何在, 不再對我們下達禁制令, 不再指出我們背叛他的惡心, 不再顯明是我們的罪將他釘死在十字架上, 我們勢必活在悲慘的罪中。

救主耶穌是活的主,不是一尊不能言,不能看,不能聽,不能聞的偶像(詩115:5-7),我們的上帝在天上都隨自己的意旨行事(詩115:3)。今日基督徒活在"信耶穌,得永生","主滿有恩典,不輕易發怒","主用笑臉幫助我們","主必接納我"等諸想的圍籬裏,從未意識到主耶穌會改變對我們的態度。耶穌是我們的中保(提前2:5),聖靈是我們的代求者(羅8:26),賜我們安慰,當我們不再想起、

不再思想、不再信服主說的話,不再吸取他的道的養分,不再覺得他的話語甘甜,內心不再振奮 耶穌所說的話,不再傳講之,心意不再因主的話更新而變化,我們心中的思念和主意不再被他的 忍耐和憐憫而感動,這即表示主耶穌已經鬆開了抓住我們的手,不再有憐憫,不再顯智慧。教會 和基督徒若一而再,再而三的銷滅聖靈的感動,不想起耶穌所說的話,使自己變成枯乾的枝子, 完全是咎由自取,怪不得別人。主耶穌言語稀少的無聲之怒是教會和基督徒無法承擔的重。

道與血

耶穌說:「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已經乾淨了」(約15:3) 使徒約翰說:「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一1:7b),因此,罪人得潔淨必須要有基督的血和基督的道,兩者缺一不可。猶大無基督的道可聽,上帝也不將基督的血灑在猶大身上,他無道無血,聖靈亦不施恩,猶大是十足被上帝鄙棄的人。基督徒看著猶大如此,誰還敢將自己放在沒有基督的道,沒有基督的血的狀態中?主耶穌說得清楚,「我就是生命的糧;…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生命的糧,人若喫這糧就必永遠活著。…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6:48,51a,63b) 使徒約翰寫得清楚,「太初有道,道與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這道太初與上帝同在。…生命在他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1:1-2,4) 沒有耶穌的道,那人即便受洗時承認基督的血洗淨他的罪也是十足的活在黑暗中。

啟示錄清楚寫到,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的人,個個必須身穿白衣,這些人的白衣是這樣來的,「從大患難中出來的,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淨了」(啟7:14b),這個"曾"字不是人生某一時間點發生的事,如我曾到日本北海道滑雪過,而是指人生的全部,保羅說:「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後3:12)這些人聽進耶穌所說「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參太24:13),是一群堅守基督的受難且傳講之的人,是必然得救的人。啟示錄還寫明這些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淨的人的福份,他們「可得權柄能到生命樹那裡,也能從門進城」(啟22:14),他們的名字個個均寫在羔羊生命冊上(啟21:27b)。相反地,啟示錄也寫明不穿白衣之人的結局,說,「凡不潔淨的,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總不得進那城。」(啟21:27a)教會即便有美麗的會堂,傲群的人數,但沒有基督的血,也沒有基督的道,這樣的教會在主的眼中是不潔淨的,所行的是可憎的,所說的是虛謊的。

耶穌說猶大是魔鬼, 說彼得是撒但

有一事令我們納悶, 耶穌既然不再救拔猶大, 那為什麼還稱猶大朋友? 我們看到, 猶大聽了耶穌 喫他肉, 喝他血的道依然留在耶穌身旁, 並未離開他, 但耶穌那時卻叫他魔鬼, 現在, 猶大親嘴賣 耶穌, 耶穌卻叫他朋友, 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這兩件事必須分開來看, 各有各的意義。我們先 解釋耶穌稱兩位使徒魔鬼, 再解釋耶穌稱猶大為朋友的意義。

耶穌叫彼得「<mark>撒但</mark>」(16:32a), 且對門徒說「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約6:70b), 耶穌這話是指著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說的(約6:71a), 十二使徒有兩位被主如此責備, 比例不可謂不高。約翰說有不至於死的罪, 以及至於死的罪(約一5:16), 罪與罪之責是對等的, 重罪就當用嚴詞斥之, 那彼得和猶大到底犯了什麼重罪, 耶穌必須如此嚴厲對之? 因為兩位對耶穌啟示他的受難之後的反應引發了主怒, 於彼得, 他說這事不會臨到耶穌身上, 於猶大, 他心裡不接受耶穌所傳喫人子的肉, 喝人子的血的道。彼得和猶大兩者都接受榮耀的基督, 但不接受受難的基督。

耶穌沒有大小眼, 指示不忠心的使徒猶大, 亦斥責忠心的使徒彼得, 聖靈以耶穌處事的原則引導所有基督徒, 同樣沒有大小眼, 好使屬主的人都在基督裏。因此, 當關乎喫人子耶穌的肉和喝人子耶穌的血的道顯在我們面前, 我們拒絕之, 聖靈必責備, 凡接受責備的而接受的基督徒就在基督裏, 凡繼續拒絕而離開的基督徒就是猶大。耶穌稱撒但是世界的王, 且說這世界的王在他裏

面是毫無所有(約14:30), 當我們不在主裏面, 我們在主裏面即毫無所有, 主就不認我們, 這意謂著我們不屬主, 而不屬主的人就是在魔鬼裏, 是屬魔鬼的, 這是多麽嚴重的事!

基督徒只知道使徒保羅的因信稱義,對使徒約翰寫的,「犯罪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上帝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凡從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上帝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上帝生的,從此就顯出誰是上帝的兒女,誰是魔鬼的兒女」(約一3:8-10a),不明其意。約翰這段話是屬上帝和屬魔鬼之分,如此絕對之分所牽涉的犯罪必然是生死之罪,是可至於死的罪。此罪無他,就是這(犯罪的)基督徒不喫人子耶穌的肉,不喝人子耶穌的血,不接受基督的受難。請注意,耶穌用的是喫與喝,這動詞指明是現在式。

猶大的罪跡比彼得可怕

我們需注意到彼得和猶大顯出魔鬼樣的時間點的不同,彼得聽到耶穌說「他必須上<mark>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mark>」之後(太16:21),馬上陳述自己的看法,「主阿!萬不可如此,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太16:22),然猶大是醞釀了一年,才以賣主的行為顯露魔鬼樣。對教會而言,猶大的蟄伏比彼得的莽撞更加可怕。上帝知道人的心,主認識誰是屬他的,但我們根本不知道人心所想,因此,耶穌指示我們,說:「你們要防備假先知,他們到你們這裡來,外面披著羊皮,裡面卻是殘暴的狼,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荊棘上豈能摘葡萄呢?蒺藜裡豈能摘無花果呢?這樣,凡好樹都結好果子,惟獨壞樹結壞果子;好樹不能結壞果子,壞樹不能結好果子。」(太7:15-18)

啟示錄說:「大龍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啟12:9a),故撒但是具位格者,有言語,有作為,與魔鬼共舞的人必然有言語,有作為。我們不知傳道人的心裡在想什麼,但我們可以從傳道人口中的言語看出來他是否被主耶穌歸類為魔鬼一群。當教會不傳基督的受難,不傳主的死,她就在撒但的迷惑之下,被主耶穌歸類屬魔鬼的,正如彼得和猶大一樣。耶穌說聖靈來的四大工作是,為罪,為義,為審判,以及自己責備自己等(約16:8),其中的為審判乃是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約16:11),那些不傳基督的受難,且死在十字架上的教會正處在世界的王之下,是聖靈審判的對象。

耶穌撒種的比喻明示著,「撒種之人所撒的就是道,那撒在路旁的,就是人聽了道,撒但立刻來,把撒在他心裡的道奪了去」(可4:14-15),亦說:「撒但怎能趕出撒但呢?…若撒但自相攻打分爭,他就站立不住,必要滅亡」(可3:23,26),還問附著人的鬼叫甚麼,鬼回答說:「我名叫群」(路8:30),可見,受魔鬼迷惑的基督徒必以教會的形式集聚一起,於內,上自處教導階級的尊貴人,下至處被引導的平信徒,雙雙呼著相同的空氣,一個沒有基督的空氣,於外,與其他同質的教會走在同一條道路上,方向是一致的。二十世紀醫病趕鬼的風潮一起,教會得了增長,許多教會順這勢而行,我們打開這些教會網站的主日主題,沒有看到基督方面的信息。我再強調一遍,耶穌有榮耀部份,還有羞辱部份,耶穌傳道時彰顯的就是榮耀部份,他在受難日所受的就是羞辱部份,教會傳了榮耀的耶穌卻不傳羞辱的耶穌,她還是被歸類屬魔鬼的。

朋友

耶穌稱魔鬼就是魔鬼,不會稱牠為朋友,但耶穌既稱猶大魔鬼,又稱他為朋友,這是僅有的個案,沒有第二個人,正因如此,我們更需要知道耶穌猶大為朋友所要表達的意義。

耶穌在最後晚餐時解釋為何他會稱猶大為朋友,主說:「我知道我所揀選的是誰,現在應驗經上的話,說:『同我喫飯的人用腳踢我』,如今事情還沒有成就,我要先告訴你們,叫你們到事情成就的時候可以信我是基督。」(約13:18b) 詩篇如此說,「連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過我飯的,也用腳踢我。」(詩41:9)耶穌稱猶大為朋友乃告訴我們,舊約聖經論他的每一句話都會應驗。是的,「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

頭,你要傷他的腳跟」應驗了(創3:15);「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上帝與我們同在的意思)」應驗了(賽7:14);「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預備道路,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他的殿,約的使者就是你們所仰慕的快要來到」應驗了(瑪3:1);「犬類圍著我,惡黨環繞我,他們扎了我的手,我的腳」應驗了(詩22:16);「他們瞪著眼看我,他們分我的外衣,為我的裡衣拈鬮」應驗了(詩22:17b-18);以賽亞書第53章所寫應驗了;「他已經吞滅死亡直到永遠」應驗了(賽25:8);「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應驗了(詩110:1)。

當我們看到這節舊約聖經經文的應驗,那些論基督在這受難日所經歷的每一句經文也都如實的應驗,無一掛漏,那麼,我們就該更加相信耶穌親口說的每一句話也必成就,這是耶穌藉猶大這位反面的僕人給予我們正面的指示。耶穌說:「棄絕我,不領受我話的人,有審判他的,就是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判他,因為我沒有憑著自己講,惟有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叫我說甚麼,講甚麼,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故此,我所講的話正是照著父對我所說的。」(約12:48-50)

尾語

耶穌說的「若有人聽見我的話不遵守,我不審判他,我來,本不是要審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 (約12:47),這"若有人聽見我的話不遵守,我不審判他"的意思是基督徒負起自己的責任,遵守或 不遵守主的話完全出於個人的意願。

我們已講完猶大在受難日的表現所理出的諸記號, 下週開始講耶穌與抓捕大隊之間的交鋒。